

領款收據

茲向石門區公所領到區民\_\_\_\_\_之石門區民喪葬  
補助費，計新台幣\_\_\_\_\_元整，無訛，恐口說無憑，特予此據  
為憑。

此 致

石門區公所

具領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